

法律资讯

社会治理与社会矛盾化解

专业委员会

2026年02月第02期

《社会矛盾化解法律资讯》编委会

主 编：江 净

副主编：陆俐莎 黄淑红 汪积炯 袁 方

编 委：（按姓氏拼音）

程一鸣 傅 兵 樊亮生 顾晓燕 高 宇 管 瑜

郭毓敏 胡传斌 琚鋈浩 梁春程 乐 佳 李 杨

蓝宇曦 李泽山 马 佳 彭惠英 邱贵融 孙剑彬

施菊花 时瑞芳 苏蓉蓉 孙 哲 王国钢 王 敬

王俊杰 吴鸥翔 魏书宁 吴天扬 王 洋 谢 东

徐 辉 奚海麟 肖 婧 徐 均 许闻侯 叶诚豪

应少白 袁文钦 张东亚 周健炯 张胜道 张 伟

张 文 朱伟锋 李 敏 张王艳 王银银

本期编辑：郭伊凡

联系邮箱：guo.yifan@i-xinmin.com

目录

一、行业动态

- 1、国家信访局召开 2025 年度工作总结会……………1
- 2、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宣传活动发布仪式在京举行……………3
- 3、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座谈会在京召开 陈文清出席会议并讲话……………7
- 4、全国信访局长会议召开 安排部署 2026 年信访工作重点任务……………8
- 5、征民情为共治聚力 集民智为发展赋能 上海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交流会举行……………12

二、法律法规

- 1、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强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14
- 2、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的通知……………18

国家信访局召开 2025 年度工作总结会

国家信访局门户网站发布 2026 年 02 月 10 日

2 月 10 日，国家信访局召开 2025 年度工作总结会，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总结 2025 年工作，部署 2026 年重点任务，进一步明确目标、坚定信心、担当作为，不断推动新时代新征程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中央社会工作部副部长、国家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文章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2025 年，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在中央社会工作部统一领导下，国家信访局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紧紧围绕“135”施工路线图，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决有力，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效显著，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走深走实，服务社会治理、维护安全稳定见行见效，机关党的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持续加强，机关各项工作运转顺畅高效，全国信访形势呈现持续向好的良好态势，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十四五”规划任务作出积极贡献。

会议强调，2026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重要一年。2026 年信访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 2026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和全国信访局长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不断加强工作谋划和系统指导，推动全年重点任务精准有效落地。要持续加强政治机关建设，切实把党的全面领导落到实处，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好用好学习读本，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忠诚履行政治职责。要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切实把依法治理理念贯穿始终，着力构建信访业务标准化体系，严格落实诉访分离制度要求，完善“四应四不”问题通报机制，牢固树立依法反映诉求、解决问题的鲜明导向。要统筹推进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突出矛盾化解，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推动开展领导

干部接访下访，压紧压实化解责任，深入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有序化解。要系统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信访工作领导体制机制，精心编制“十五五”时期信访工作发展规划，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把信访制度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要全力锻造过硬队伍，切实把忠诚干净担当内化为思想行动自觉，全面提升干部队伍素质，抓好“最美信访干部”学习宣传，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在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上持续发力。

会议要求，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以实际行动推动全年各项任务取得实绩实效。进一步加强党性修养，自觉把党的创新理论作为锤炼党性、提升能力的强大武器，深刻领会“九个坚持”的科学内涵，自觉严明纪律作风，坚定信访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进一步厚植为民情怀，始终把人民满意作为衡量工作的根本标准，坚决整治形式主义问题，用好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等载体，实打实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进一步强化实干担当，对照“135”施工路线图，逐条逐项排工期、定责任、抓落地，全力推动重点任务高标准开局起步，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国家信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自军主持会议，党组成员、副局长金艳丽、谢清华、牟海松出席会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央社会工作部纪检监察组、中央社会工作部机关党委（干部局）有关同志到会指导。会上，通报了局机关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情况和干部职工年度考核情况，向受到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颁发了奖牌和证书。局机关全体干部职工、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中央单位实践锻炼干部和地方跟班锻炼干部参加会议。

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宣传活动发布仪式在京举行

国家信访局门户网站发布 2026年02月07日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生动展现新时代信访干部的精神风貌与责任担当，2月4日，由国家信访局主办、人民网承办的2025年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宣传活动发布仪式在北京人民日报社举行。中央社会工作部副部长、国家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文章，人民日报社副社长兼人民网董事长叶慕慕出席并致辞。国家信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李自军、金艳丽、谢清华、牟海松出席。

李文章指出，信访工作是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的重要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建设一支对党忠诚可靠、恪守为民之责、善做群众工作的高素质信访工作队伍”，对新时代信访干部队伍建设提出了殷切期望。全国信访系统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忠诚履行职责使命，攻坚克难、砥砺前行，新时代信访工作展现了新作为、迈上了新台阶，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这一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同时也是全国信访系统广大干部拼搏奉献、苦干实干的结果。

李文章强调，刚刚召开的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座谈会，充分肯定了信访工作取得的成绩和广大信访干部所作的贡献，要求全国信访干部以“最美信访干部”为榜样，学习弘扬他们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本色，恪守法治、依法办事的价值追求，实干苦干、勇于担当的务实作风，热爱事业、无私奉献的公仆情怀，始终坚持“人民信访为人民”，确保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我们要深入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

李文章表示，本次评选出王颖、林瑞安、文青峰、赵小峰、段淑娟、帕尔哈提·乃色尔丁、崔欣、王瑞霞、周贤伟、陆颖佳等10名“最美信访干部”，他们以初心铸就忠诚、以实干践行使命，带着感情和责任做好信访工作；他们

默默坚守、甘于奉献，长期奋战在信访一线岗位，信访工作平均年限达 21 年，最长的 38 年，把人生最美好的年华都献给了信访事业；他们勇于担当作为、敢于较真碰硬，善作善成、善始善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信访矛盾；他们与群众面对面、心贴心，尽心竭力为群众排忧解难，工作实绩突出，用辛勤的付出赢得了群众的信任和认可。他们中有的党的二十大代表，有的获得过国家级荣誉，有的获得过省部级荣誉，生动展现了全国信访系统广大信访干部政治坚定、为民服务、本领过硬、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

李文章要求，“最美信访干部”要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努力在新起点上再创新佳绩。全国信访系统要见贤思齐、比学赶超，带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做好送上门来的群众的工作，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发布仪式上，通过视频短片、现场访谈、媒体记者和专家代表点评等形式介绍了 10 名“最美信访干部”的生动事迹。

王颖，江苏省常州市信访局副局长。她扎根信访工作一线，凭着“把责任和群众永远装在心里”的信念，推动化解疑难信访问题近千件；创新建立简单事项马上办、普通事项提速办、所有事项认真办工作机制，创新采用“一张表格工作法”办理信访问题，使信访事项有序流转、高效办结。她是党的二十大代表，曾被评为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林瑞安，福建省漳州市信访局局长。他从事信访工作 38 年，践行“四下基层”要求，推动化解疑难复杂信访事项 4 千余件；曾连续 6 年到三峡移民集中居住点与移民们共度春节，协调解决生产生活困难等实际问题；创新实施“三个一”（最多跑一地、有访找一人、一事一专班）信访工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参与矛盾纠纷化解。

文青峰，河北省邢台市信访局局长。他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搭建“村调解、乡化解、县统筹”三级联动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实行“乡镇书记固定周六信访接待日”制度，倒逼责任单位主动抓、靠前管；主动担当，解决群众“办证难”、工程款纠纷等难题，推动化解多起疑难重复信访事项。

赵小峰，北京市纪委监委信访室副主任。她深耕信访工作一线 17 年，以温情与专业成功化解大量矛盾；带队高效处理 5 万余件来信；牵头组织全市纪

检监察系统信访干部“以干代训”，有效提升了工作的规范化、法治化水平。严肃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在查办案件中荣立个人二等功。

段淑娟，陕西省西安市信访局副局长。她长期在信访岗位工作，先后接待群众8万余人次，处理信访事项6千余件次；牵头推动全市信访工作法治化，统筹推进制度、平台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创新推广以“小蜜蜂”为代表的“志愿服务+信访”源头治理模式，将服务触角延伸到了居民身边。曾被评为陕西省西安市“三八红旗手”。

帕尔哈提·乃色尔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信访局督查科科长。他坚守信访岗位20余年，接待群众2万余人次，处理群众来信1千余件次，排查化解百余件疑难复杂信访问题；将群众当家人，曾奔波20天为外省务工者协调解决其购房问题；以“芭谷饕式”语言开展信访信息系统培训，推动网上信访高效运行。

崔欣，浙江省杭州市信访局复查复核处处长。他从事信访工作34年，累计在接访一线接待群众来访6万余人次，自觉将法治理念贯穿信访工作始终，牵头督办信访事项1.2万余件，牵头推动信访部门与政法机关机制衔接、专职律师入驻等工作，是公认的业务能手。

王瑞霞，河南省周口市信访局副局长。她参与接待来访群众1.8万人次，推动化解疑难信访事项200余起；创新“四访两送”（开门接访、带案下访、约访处访、登门拜访，送法上门、送服务上门）机制；构建县乡村三级信访联动平台，及时化解群众反映的问题。曾被评为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

周贤伟，重庆市永川区信访办公室信访督查专员。他牵头建立“6+X”周一研判机制（6个固定部门+X个关联单位）、“一案四说”（说情、说理、说法、说责）等工作办法，推动解决多起突出问题；围绕依法依规处理信访事项“导引图”，探索建立多部门协调联动机制，推动化解了大量疑难复杂信访问题。

陆颖佳，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信访局局长。她善于作为、敢于担当，多次牵头组织召开调度会、协调会，专题研究信访事项化解突破口，协调属地和责任单位化解群众疑难信访事项千余件；心系群众、直面矛盾，20年来累计接听信访群众电话万余次。曾被评为辽宁省三八红旗手标兵，获得辽宁省五一劳动奖章。

发布仪式上，与会领导向10名“最美信访干部”颁发荣誉证书及奖杯。

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司局负责同志，人民网有关负责同志，部分省（区、市）信访部门负责同志，国家信访局副司级以上干部参加发布仪式。

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座谈会在京召开 陈文清出

席会议并讲话

国家信访局门户网站发布 2026年02月05日

全国信访系统“最美信访干部”座谈会4日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政法委书记陈文清出席会议并讲话。他表示，要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努力建设对党忠诚可靠、恪守为民之责、善做群众工作的高素质信访工作队伍，为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陈文清指出，开展“最美信访干部”宣传活动，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举措。全国信访干部要以“最美信访干部”为榜样，学习弘扬他们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本色，恪守法治、依法办事的价值追求，实干苦干、勇于担当的务实作风，热爱事业、无私奉献的公仆情怀，始终坚持“人民信访为人民”，确保人民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人民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依法推进。

国务委员兼国务院秘书长吴政隆主持会议，强调要深入践行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走深走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大局稳定，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全国信访局长会议召开 安排部署 2026 年信访工作重点 任务

上海信访发布 2026 年 01 月 29 日

1 月 26 日至 27 日，全国信访局长会议在京召开。会议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习贯彻蔡奇同志在全国社会工作部长会议上的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25 年信访工作，分析当前信访形势，部署 2026 年重点工作任务。中央社会工作部副部长、国家信访局局长李文章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信访工作，作出了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将“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纳入“十五五”规划建议，为推动新时代新征程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更好担负起新时代新征程赋予信访部门的职责和使命。

会议指出，2025 年是很不平凡的一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中央社会工作部统一领导下，全国信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信访工作条例》，紧紧围绕“135”施工路线图，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始终坚持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决有力。始终贯穿法治主线，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取得重大进展。始终着眼服务大局，加强信访渠道人民建议征集，充分发挥信访工作“晴雨表”作用。始终狠抓标本兼治，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始终转作风树新风，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达到预期效果。始终抓党建强队伍，坚持以高质量党建更好引领保障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时代新征程信访工作展现了新作为、迈上了新台阶、呈现出新气象，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

会议指出，“十四五”时期，全国信访系统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茬接着一茬干，攻坚克难、砥砺前行，信访工作取得一系列带有标志性、历史性的丰硕成果。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理论成果，形成了以《信访工作条例》为标志、系列政策文件为支撑的制度成果，形成了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开展重复信访治理和信访问题源头治理的实践成果，形成了信访工作与社会工作相融互促、五年规划和年度施工路线图有机衔接的改革成果，形成了以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提高效率转变作风服务基层为品牌的作风成果。五年来，全国信访形势发生根本性变化，为推动新时代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会议强调，2026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重要一年。2026年信访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信访工作条例》，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贯彻落实全国社会工作部长会议精神，以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扎实推进信访部门政治机关建设、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信访突出矛盾化解、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信访干部队伍建设五项任务，构建信访法治新模式、新生态，奋力开创新时代新征程信访工作新局面，为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作出新贡献。

一是着力推进信访部门政治机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学好用好学习读本，教育引导广大信访干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进一步用好用足信访工作“晴雨表”，及时反映社情民意，精准提出建议，当好参谋助手。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不断增强工作的系统性、联动性、协同性。

二是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持续加强信访工作制度机制和规范化建设，构建统一、规范、专业、权威的信访业务标准体系。强力纠治“四应四不”问题，推动主责单位履行职责，进一步打通用好做实法治化“路线图”，推动形成“受理部门负责程序推进、办理部门负责实质解决”的良好氛围。切实强化

程序推进，依法规范登记和受理。持续推进“双向规范”，维护信访秩序，依法处理信访活动中的违法行为，使信访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都实现法治化。

三是着力化解信访矛盾。严格落实“三到位一处理”要求，全面深入排查矛盾纠纷，压紧压实化解责任，把群众诉求“矛盾清单”变为“满意清单”。充分借助社会各方资源力量，推动多元共治、巩固化解成果，最大限度汇集和谐因素，为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发挥更大作用。

四是着力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在党委社会工作部门的统一领导下，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更好实现职能科学、指引有力、协调顺畅、运行高效。科学绘制规划蓝图，精心组织编制“十五五”时期信访工作发展规划，明确目标任务、思路举措。完善信访工作体制机制，积极融入社会治理和社会工作格局，提升社会治理和凝聚服务群众水平。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智工作机制，加强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加强新时代办信工作，用心用情做好群众来访接待工作，推动网上信访问题及时就地化解，改进日常督查督办，进一步提升信访工作智能化水平，为信访事业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五是着力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突出抓好政治建设，自觉按规律办事，坚持为人民出政绩、以实干出政绩。全面加强能力建设，分级分类抓好培训，注重用好轮岗交流、岗位练兵等方式，让信访干部在群众工作一线磨砺成长。大力加强廉政建设，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营造不想腐的生态。深入推进作风建设，把加强作风建设与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要求紧密结合，坚持纠“四风”树新风，大力宣传以“最美信访干部”为代表的先进典型，深入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引导广大信访干部更好地放手干事、积极作为、奋发有为。

与会人员进行了深入热烈的讨论。大家感到，过去一年和“十四五”时期信访工作取得的显著成绩，根本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大家认为，通过这次会议，进一步深刻领会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准确理解了党中央关于信访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充分认识了过去一年和“十四五”时期信访工作取得的显著成绩，科学研判了当前信访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全面把握了2026年信访工作的总体要求和重要任务。一致表示要深入贯彻这次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

继续坚持和弘扬信访工作业已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持续深化对新时代信访工作规律性认识的科学把握，进一步坚定信心决心，不断开创新时代信访工作新局面。

会议对落实 2026 年重点任务提出要求，强调要坚持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着眼全局和长远，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相统一，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全力抓好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要提升站位抓落实，确保思想认识到位。用好用足信访工作“晴雨表”，充分发挥信访工作政治优势，更好地反映社情民意，集中化解信访矛盾，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要压实责任抓落实，认真履行提出“三项建议”职责，坚持责任落实到位、工作推进到位。要聚焦法治抓落实，确保“五个法治化”“四个到位”全面落地。敢于较真碰硬，用好考核“指挥棒”，切实提高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办事的自觉性主动性。要真抓实干抓落实，确保实质解决问题。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坚持从实际出发、按规律办事，把解决问题、化解矛盾、更好凝聚服务群众作为衡量工作实效的根本标准，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国家信访局副局长李自军、金艳丽分别主持两次全体会议，副局长谢清华、牟海松出席会议。中央组织部、中央社会工作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央社会工作部纪检监察组有关同志到会指导。会上作了现场交流发言和书面交流发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副省级城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信访局（办）局长（主任），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单位办公厅（室）或相关司局分管负责同志，国家信访局副司级以上干部参加会议。

征民情为共治聚力 集民智为发展赋能 上海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交流会举行

上海信访发布 2026年01月15日

2026年1月14日下午，上海市人民建议征集工作交流会举行。市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市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市信访办、市人民建议征集办主任盖博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社会工作部副部长、一级巡视员韦明出席会议，市信访办副主任祁克萍主持。会议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和十二届市委八次全会精神，回顾总结过去一年工作成果，交流经验做法和心得体会，谋划新的一年工作思路，表扬2025年度上海市优秀人民建议和人民建议征集工作先进单位，发布特色人民建议征集联系点、人民建议征集优秀实践案例。市优秀人民建议获得者代表，各区信访办、部分委办局信访部门、市级人民建议征集联系点和部分基层人民建议征集联系点负责同志，市信访办相关处室负责同志等参加。

盖博华在讲话中指出，过去一年，全市各级人民建议征集部门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持续拓宽线上线下征集渠道，织密倾听民意的网络；紧紧围绕“十五五”规划编制，搭建多形式、多层次的建言平台，让“开门编规划”理念落在实处；深入挖掘真知灼见，服务民主科学决策，很多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服务民生保障的好建议转化落地；积极推进“一区一品牌”“一点一特色”建设，人民建议征集融入基层治理的探索实践丰富多彩。这些成绩的取得，得益于广大市民群众的踊跃参与、各级部门的积极纳谏以及媒体朋友、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他强调，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起步之年。在新的起点上，全市各级人民建议征集部门要紧紧围绕上海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锚定城市治理现代化目标，深入践行和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问计于民，进一步拓宽倾听民声的渠道，持续激发群众参与活力，释放惠企利民的工作实效，凝聚共建共治的发展合力，助力构建人人参与、人人负责、人人奉献、人人共享的城市治理共同体，为上海建成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作出更大贡献。

建议人王森以第一视角关注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他提出关于推进无障碍设施规范化体验式建设的建议，得到主管部门回应采纳。这一亲身参与、被认真倾听的经历，让他感到每个人都能成为这座城市温暖的传递者。

建议人于伟杰讲述了他从交通出行、城市安全中的民生“小切口”入手，实地调研、建言献策的故事。未来，他将继续从生活细微处捕捉民意，在发展大局中凝练真知，提出更多有温度、有分量的建议。

徐汇区信访办从渠道网络、工作品牌、建议办理三大维度探索创新，构建“15分钟民意征集圈”、打造“民声徐来”品牌、激活基层民意收集功能，让群众智慧赋能城市治理现代化。

普陀区宜川路街道办事处以“泰山人民坊”改造为例，分享了基层治理从“政府独奏”向“全民合唱”转变的生动案例，以及将建议征集作为决策“必经程序”，源头化解矛盾的心得体会。

市住建委介绍了在城市管理精细化、“一江一河”滨水公共空间品质提升等重点工作中嵌入民意通道，推动群众“金点子”写进规划蓝图、融入政策措施，营造高品质城市生活空间的积极成效。

市市场监管局介绍了聚焦企业需求和民生关切，主动从监管难点和创新重点中找选题，打开门、走下去问计问需的案例做法，推动市场监管更精准、更符合民需。

2025年，全市各级人民建议征集部门共收到群众建议10.3万件，报送重要建议摘报、专报等170篇，重要建议采纳率98.6%，围绕上海“十五五”规划编制和各类政策措施开展主动征集163次，收到群众建议3万余条，来自市民群众的好想法、“金点子”不断展现人民城市的民智活力，激发创新发展的澎湃动能。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上海市加强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沪规划资源质〔2025〕323号

各区规划资源局，市资研院、市地矿集团：

为进一步加强本市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我局制定了《上海市加强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工作职责，认真抓好落实。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8月21日

上海市加强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7月28日和8月8日关于防汛救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自然资源部7月21日召开的全国“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调度部署视频会议要求，以及《关于切实做好“七下八上”关键期地质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自然资电发〔2025〕2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地质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等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本市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制定本方案，用于指导松江区、金山区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本市其他具备山体边坡崩塌及土体滑坡等孕灾地质条件的区，参照本方案执行。

一、工作要求

严格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明确的“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引发、谁治理”基本原则，并依据《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的要求，在此责任框架基础上，进一步压实市、区两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强化乡镇属地管理责任，明确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责任；技术支撑单位受各方

委托，协同开展巡查排查、监测预警、防灾预案编制及群测群防监测员培训等技术支撑保障职责，确保责任体系无缝衔接、履职到位，实现本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风险可知可控。

二、重点工作

（一）加强会商研判。市规划资源局协同应急、气象等部门开展“1+3+N”自然灾害风险趋势会商研判，尤其在重点时期（如梅汛期、台汛期、低温冰雪期等），依据气象预警加密趋势分析研判，加强部门联动，通过发文、发函、电话、微信工作群等方式向各区规划资源局发布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示，区规划资源局督促乡镇及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履行防治责任。

（二）强化风险隐患动态排查。各区要扎实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更新调查，进一步核实、验证地质灾害隐患点相关信息，动态更新“两卡一表”和警示公告牌。强化“汛前排查、汛期巡查、汛后核查”和“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动态掌握隐患类型、威胁范围、发展趋势等变化情况以及人员活动、建设开发等诱发因素，分类分级细化管控措施和完善防灾预案，进一步强化地质灾害隐患风险的源头管控。

（三）加强监测预警响应联动。持续夯实地质灾害“人技结合”监测预警体系，每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落实群测群防监测员、监测责任人和防灾责任人，切实发挥群测群防作用。要加强已建监测设施管理和维护工作，做好专业监测平台及设备发出的各类预警信息核查处置工作。

（四）防灾避险和应急救援。8月底之前，请有孕灾地质条件的各区规划资源局参照本方案制定辖区内的汛期、低温冰雪期等重点时期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专项方案，可委托技术支撑单位指导区、乡镇、各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编制修订每个隐患点的防灾避险预案，明确隐患点在暴雨、台风、冰冻等气象预警期间应当封闭管控的区域，气象预警结束后需组织一次隐患点巡查，确认隐患点状态稳定后，方可解除封闭管控。市规划资源局将对相关工作开展进行抽查与考核。

市地质灾害应急救援队负责灾情险情的应急现场调查、动态趋势研判及应急处置技术对策支持，须在接报后 30 分钟内出发赶赴现场，调查完成即时形成速报并参与灾情会商研判，确保灾后 24 小时内提交应急评估报告，同步启动隐患工程初步治理方案设计。

(五) 强化应急值守。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应当严格按照重点时期 24 小时应急值守和领导带班要求，落实专人值班值守。技术支撑单位同步执行应急会商调度值守机制：接到部级会商指令后 5 分钟内接入指定腾讯会议室，参与部临时会商调度，10 分钟内完成会议摘要整理并报送市规划资源局。

(六) 严格灾情报送。当发生中型、小型地质灾害时，事发地区规划资源局立即启动应急响应程序，并在事发后 2 小时内报告市规划资源局。当发生大型地质灾害时，事发地区规划资源局应在 30 分钟内通过电话向市规划资源局值班室（63192037）进行口头报告，并在 1 小时内向市规划资源局报送书面报告。当发生特大型地质灾害时，事发地区规划资源局必须立即报告市规划资源局值班室。

当接到大型、特大型突发地质灾害信息，市规划资源局须在 1 小时内向部地质灾害应急值班室（010-66558072）电话速报并先行向市委、市政府值班室报告。较大、一般突发地质灾害信息在接报后两小时内报告自然资源部。

未造成人员伤亡的灾情，通过电话/短信简要报送，并同步使用“地灾智防”APP 实时上传现场图文。

三、保障措施

健全责任体系，压实属地责任，市、区、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三级应明确各级管理部门防灾责任；明确各区规划资源局应督促指导乡镇、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履行其各自的地质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强化科技支撑，深化实战培训，持续完善“人技结合”监测预警体系，提升风险识别与动态管控的智能化水平；市、区及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需根据实际需求开展宣传培训和技能提升工作能力。依托“人防+技防”，落细群测群防，具备孕灾地质条件的区规划资

源局和乡镇可委托技术支撑单位，面向全体群测群防员等关键力量开展系统性全覆盖培训；重点提升基层人员的识灾辨灾、风险评估、监测预警及临灾避险能力，切实强化地质灾害防治一线战斗力。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印发《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的通知

沪规划资源质〔2024〕40号

松江区、金山区规划资源局，市地调院、市地矿集团：

为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保障城市运行安全的要求，切实做好本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结合本市实际，我局制定了《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工作职责和工作要求，积极抓好落实，切实有效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2月8日

上海市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规则

一、目的依据

为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加强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避免和减轻灾害造成的损失，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上海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等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则。

二、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山体及采石坑的崩塌、滑坡地质灾害涉及的调查、排查、巡查、监测、评估和治理等工作。

三、工作原则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坚持专群结合、群测群防的原则；坚持谁引发、谁治理，谁受益、谁参与治理的原则；坚持统筹规划、综合治理的原则。

四、职责分工

市规划资源局负责编制全市防治规划、下发工作计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调查、排查、巡查、监测、评估和治理等防治工作，建立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对各区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行培训、指导、监督和考核，配合市应急局参与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急管理工作。

区规划资源局牵头全区的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群测群防及隐患监测，对所属街镇（乡）突发性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培训，配合区应急局参与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急管理工作。

街镇（乡）人民政府负责对辖区内的突发性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进行巡查、监测和治理；做好基层组织的群测群防工作，尤其是对辖区内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地灾防治责任的指导和监督，包括巡查和监测；参与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急救援和演练工作。

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包括权属单位以及因为其工程建设、生产施工等人为活动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单位）受街镇（乡）人民政府委托，开展突发性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巡查、监测和治理等工作；参与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应急救援和演练工作。

受地质灾害威胁的生产经营单位和运营管理单位应参照基层组织的群测群防工作要求，接受所在区域街镇（乡）人民政府的指导和监督。

五、工作内容

（一）隐患调查与风险普查

市规划资源局组织开展全市突发性地质灾害调查和风险评价，建立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并进行上海市地质灾害风险普查成果（附件1）更新，原则上更新周期不少于每五年一次，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减轻或避免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区规划资源局负责进行辖区内的隐患点认定与核销（附件2），相关成果上报至市级监测预警信息系统。

（二）防治规划与工作计划

市规划资源局依据本市突发性地质灾害调查结果，会同相关部门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根据自然资源部工作要求和防治规划，编制每年度工作计划。

有突发性地质灾害隐患的区规划资源局根据市级规划和每年度工作计划，编制本行政区域的突发性地质灾害每年度工作计划和相应防治工作方案，并报市规划资源局备案。

具备孕灾条件的各街镇（乡）和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应当根据区规划资源局的工作方案编制对应的工作方案。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可参照执行。

（三）排查巡查

市规划资源局负责对各区突发性地质灾害排查、巡查工作进行培训、指导、监督和考核，定期对重点隐患区域进行排查、联合巡查。

区规划资源局负责组织开展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巡查，必要时会同应急、气象等部门对其他行业涉及突发性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开展联合巡查。

具备孕灾条件的行政区应当加强地质灾害的群测群防工作，街镇（乡）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的巡查，发现险情、灾情及时处理和报告。

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应结合安全生产要求，建立突发性地质灾害隐患巡查制度，开展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巡查。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可参照执行。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本排查巡查要点开展工作（附件3），并逐一建立台账。

（四）风险告知

市规划资源局应当根据突发性地质灾害调查、排查、巡查结果及时划定地质灾害风险区和隐患点。

区规划资源局应当将辖区内地质灾害风险区和隐患点予以公示，制作本辖区内的地质灾害两卡一表（包括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防灾工作明白卡；崩塌、

滑坡等地质灾害避险明白卡；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隐患点临灾预案样表等）（附件4），发放给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和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

各街镇（乡）人民政府、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应当设置警示标志并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措施。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可参照执行。

（五）监测预警

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应坚持“以人为本，科技防灾”的原则，在群测群防的基础上统筹兼顾技防与人防，通过宏观迹象巡查、监测数据分析和区域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综合研判隐患风险等级；群测群防监测在发现可辨识的灾害前兆时，可进行临灾预警，并根据预案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市规划资源局负责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和管理；建立市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系统，开展地质灾害灾情险情预警，会同应急、气象、地震等部门组织会商后发布预警信息。

区规划资源局负责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地质灾害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包括开展隐患监测、监测设施日常运行及维护等工作。

街镇（乡）人民政府具体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监测、监测设施运行及维护，并将监测信息纳入市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信息系统。

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在街镇（乡）人民政府的委托和指导下，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监测、监测设施运行及维护工作。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可参照执行。

（六）危险性评估

市、区规划资源局在编制突发性地质灾害易发区内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时，应当将规划区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结果纳入规划编制内容。

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在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区域开展工程项目建设活动，应当进行突发性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评估报告应包含应急预案的相关内容。区规划资源局应当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应急管理

市规划资源局负责统筹全市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技术专家队伍建设，做好专业技术人员和设备保障等应急技术支撑工作。

市、区规划资源局配合相应应急管理部门拟订辖区内的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街镇（乡）可参照制定。相关应急响应流程参见“一般或较大灾情险情应急响应流程图”（附件5）和“重大或特别重大灾情险情应急响应流程图”（附件6）。

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应当针对突发性地质灾害，编制专项应急预案，用来指导突发事故的应急疏散和救援。

区规划资源局、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配合区应急局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与演练工作，演练每年原则上为一次，力求实效。

（八）综合治理

因自然因素造成的重大的地质灾害，由市规划资源局组织治理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市规划资源局应当进行管理和维护。

因自然因素造成的一般、较大的地质灾害，由区规划资源局组织治理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区规划资源局应当进行管理和维护。

因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由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组织治理和竣工验收、负责管理和维护。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应参与治理并服从所在区域街镇（乡）人民政府的指导和监督。

市、区规划资源局和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完成治理后，仍需按照隐患点动态管理的要求落实巡查和监测工作。

六、经费保障

因自然因素引发的突发性地质灾害的防治经费，由市、区两级规划资源局按照地质灾害防治责任分工，在划分地方事权和财权的基础上，申请市、区级财政专项经费。

因非自然因素引发的突发性地质灾害的防治经费，由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承担。

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七、法律责任

市区两级应急、规划等职能部门和街镇（乡）人民政府违反本细则规定的相关情况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责任规定的相关条款执行。

相关防治责任主体单位和有群测群防工作要求的基层组织应当履行防范责任，落实防范措施、应急救援预案，并配合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因相关责任不落实或防范救援措施不力等原因发生突发性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或者经济损失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一并追究法律责任。

由于地震、台风、暴雨等引发的崩塌、滑坡的防治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规则由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负责解释。